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唐美華

電話：02-7736-7720

電子信箱：e-jld8@mail.kl2ea.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9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國字第11555002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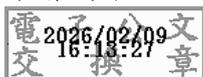
主旨：有關115年度修正後之「高中職及國中小老舊校舍補強整  
建審查人力庫」專家學者名單，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本署前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大學土木建築相關科系及各結構技師、建築師相關公會等單位推薦專家學者名單及更新現有專家學者相關資訊，並經本署審查竣事。
- 二、更新後之專家學者人力庫名單業公告於本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舍管理系統（<https://sbmis.kl2ea.gov.tw/>）」，請轉知轄管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至「公告資訊區」查看，俾利後續辦理校舍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設計審查作業參考運用。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本署高中組、本署原特組、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創意整合設計中心)



工程營繕科 收文:115/02/09



041150013119 無附件